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辦公地址：彰化市健興路1號
承辦人：莊麗明
電話：7112175轉57
電子信箱：e630003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溪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1002561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重要指引
及教材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1月18日府授衛疾字第111002282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資料電子檔包含：第二級疫情警戒期間宗教場所、宗教集會活動防疫指引、第二級疫情警戒期間宗教場所、宗教集會活動防疫措施、第2級疫情警戒期間住宿式長照機構COVID-19強化管制措施、長照機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防疫作為現況查檢表、COVID-19疫苗Q&A、民眾疫苗預約平台操作手冊、COVID-19公費疫苗預約平台系統操作問答集、開放民眾自費檢驗COVID-19申請規定常見問與答(Q&A)、自費COVID-19核酸檢驗指定機構111年農曆春節連假期間提供服務情形、收費價格3,500元(含)以下之自費檢驗COVID-19指定機構、收費價格3,500元(含)以下之自費檢驗COVID-19指定機構服務時段、各國感染風險級別

溪湖國小學務收文:111/01/20



1110000282

無附件



列表、餐飲業防疫指引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個案接觸者居家（個別）隔離通知書（中-印尼版、中-泰版、中-越版、中-緬甸版）等。

三、前揭資料隨時更新，請逕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頁/傳染病與防疫專題/傳染病介紹/第五類法定傳染病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/疾病資訊項下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cdc.gov.tw/Disease/SubIndex/N6XvFa1YP9CXYdB0kNSA9A>）下載參閱。

四、前揭資料於本縣衛生局網頁/主題專區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/各項指引項下同步更新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chshb.gov.tw/taxonomy/term/352>），可逕自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、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社會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

電子公文
2022/01/19
13:31:16
交換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